

债券代码：112467

债券简称：16天广01

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“16天广01”公司债券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0月27日发行的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债券简称：16天广01，债券代码：112467，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原定于2020年1月23日起进入回售申报期，回售申报期为2020年1月31日至2020年2月27日（限交易日），回售资金发放日（即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、回售资金到账日）为2020年3月4日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6天广01”公司债券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0年1月27日发布的《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休市安排的通知》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延长2020年春节休市至2020年2月2日（星期日），2020年2月3日（星期一）起照常开市。因开市日期调整，现公司调整“16天广01”公司债券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如下：

- 1、回售申报期调整为2020年2月3日至2020年2月28日（限交易日）。
- 2、回售资金发放日调整为2020年3月5日。
- 3、本次调整后，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9年10月27日至2020年3月4日期间利息（2020年2月29日不计息），票面年利率为6.00%，每张计息2.1205元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“16天广01”公司债券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其他条款未作调整。

特此公告

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2月3日